

# 南京理工大学

## 2005 年硕士学位研究生入学考试试题

试题编号: 200515052

考试科目: 行政学 (满分 150 分)

考生注意: 所有答案按试题序号写在答题纸上, 写在试卷上不给分。

### 一、名词解释 (每题 8 分, 共 40 分)

1. 行政领导
2. 非正式组织
3. 行政决策
4. 行政心理
5. 行政发展

### 二、简答题 (每小题 10 分, 共 30 分)

1. 行政领导的权力来源和构成因素是什么? 行政领导如何运用权力?
2. 行政组织有那些特征?
3. 公共部门人力资源开发与管理有何特征?

### 三、论述题 (第 1 小题 30 分, 第 2 小题 20 分, 共 50 分)

1. 传统公共行政、新公共行政与新公共管理范式变迁的过程。
2. 享有行政立法权的主体有哪些?

### 四、案例分析 (30 分)

阅读材料:

#### 北京密云“2.5”特大事故与密云县县长引咎辞职

中共北京市委办公厅、北京市政府办公厅 2004 年 4 月 15 日就密云县迎春灯会特大伤亡事故有关情况发出通报指出, 调查认定, 北京市密云“2.5”特大伤亡事故为一起责任事故。根据事故责任调查结果, 依据有关条例、法规, 经报国务院批准, 北京市委、市政府对相关责任人进行严肃处理。通报指出, 2004 年 2 月 5 日北京市密云县在举办迎春灯展的过程中, 由于领导和管理责任不落实, 导致云虹桥上人员拥挤、踩踏, 造成 37 人死亡, 37 人受伤的重大责任事故。经查, 导致事故发生的直接原因: 灯展安全保卫方案没有落实, 负责云虹桥安全保卫的人员没有到岗, 现场缺乏对人流的疏导控制。主要原因: 一是担任重点部位云虹桥保卫工作的密云县城关派出所没有履行安全保卫职责, 有关人员擅自压缩值勤人员、推迟上岗时间, 工作失职渎职。二是灯展主办单位、承办单位安全保卫方案不落实, 有关部门职责落实不到位。三是灯展活动安全保卫小组没有要求负有安全工作责任的成员单位制订细化的保卫方案或防范措施未设立现场指挥协调机构监督检查各部门工作落实情况, 调查认定, 北京市密云县“2.5”特大伤亡事故是一起责任事故。

结合本案件, 分析如何建立责任政府, 使领导干部责任追究规范化和制度化。